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31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公司文化中心五楼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后，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其中：肖巍先生采用通讯方式表决。经推选，会议由李建宁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一、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1、以7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选举李建宁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以7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选举肖巍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以7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

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下设战略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具体人员组成如下：

(1) 战略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李建宁（主任委员）、肖巍、黄贤兴、陈骞、周延风

(2) 审计委员会：聂铁良（主任委员）、周延风、黄贤兴

(3) 提名委员会：陈骞（主任委员）、李建宁、刘涛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刘涛（主任委员）、聂铁良、周延风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肖巍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黄志勇先生、陈宣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梁永恒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4.1 关于聘任肖巍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2 关于聘任黄志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3 关于聘任陈宣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4 关于聘任梁永恒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5、以 7 票同意、0 票否决、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指定高级管理人员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秘书任期已届满,原董事会秘书谭婵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对谭婵女士担任董事会秘书期间的勤勉尽责表示感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在公司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公司董事会指定暂由财务负责人梁永恒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代行时间不超过三个月。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的《关于指定高级管理人员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

6、以 7 票同意、0 票否决、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林建青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7、以 7 票同意、0 票否决、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李丹娜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二、备查文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附件：

1、李建宁先生个人简历

李建宁先生，1967年3月出生，中国籍，本科学历，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乐器设计（钢琴）高级工艺美术师，1990年入职珠江钢琴，先后担任本公司团委书记、纪委书记、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副董事长（代理董事长），现任中国乐器协会副理事长、钢琴分会会长、本公司董事长兼党委书记及全资子公司广州珠江恺撒堡钢琴有限公司董事长兼党委书记。

截至本披露日，李建宁先生持有公司79.3万股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国家公务员；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2、肖巍先生个人简历

肖巍先生，1972年9月出生，中国籍，工程硕士学位，钢琴高级乐器设计师，1995年入职珠江钢琴，曾任本公司技术部科员、技术部副科长、技术部部长助理、技术部副经理、副总经理，现任广东省乐器协会会长、本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及全资子公司广州珠江恺撒堡钢琴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披露日，肖巍先生持有公司20.15万股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国家公务员；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3、黄志勇先生个人简历

黄志勇先生，1964年10月出生，中国籍，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曾先后担任广州钢铁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企划部部长，广州广钢MBA塑料新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及广州广钢JEE钢板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钢铁企业集团有

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控股子公司广州珠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目前，黄志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国家公务员；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要求的相关规定。

4、陈宣德先生个人简历

陈宣德先生，197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经济师，曾先后担任广州珠江啤酒集团有限公司组织人事部部长、办公室主任，广州珠丰彩印包装有限公司董事长，阳江珠江啤酒分装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湛江珠江啤酒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人力资源部经理、办公室主任、党委组织部部长、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参股公司广州珠江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目前，陈宣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国家公务员；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要求的相关规定。

5、梁永恒先生个人简历

梁永恒先生，1980年11月出生，中国籍，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会计师，曾任职于广东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州合锦嘉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2016年11月入职珠江钢琴，现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总经理助理及财务管理部部门负责人，参股公司广州珠江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子公

司参股企业珠海市广证珠江文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截止目前，梁永恒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国家公务员；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要求的相关规定。

6、林建青女士个人简历

林建青女士，1976 年 11 月出生，大专学历，助理会计师，曾先后担任本公司科员、资材管理科副科长、财务会计部主管、全资子公司广州珠江恺撒堡钢琴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控股子公司广州珠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现任本公司审计部经理、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

截止目前，林建青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并具备与其所聘岗位相适应的任职经历、履职能力和条件。

7、李丹娜女士个人简历

李丹娜女士，1992 年 9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2014 年 12 月加入珠江钢琴，曾任职于公司战略投资部，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事务部经理助理。已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已获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截至目前，李丹娜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管理》等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